

# 济南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 济国土资告字[2010]4号

经济南市人民政府批准,济南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出让9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如下表: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 <sup>2</sup> )	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实施规划要求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10-G014	历下区花园路南侧,山大路西侧A地块	4423.2	商业金融	地上≤3.8, 地下≤1.5	≤30%	≥30%	40	2000	每百平方米建筑面积须配备不少于1.0个停车位,规划地上建筑后退经一路道路红线不小于20米,后退花园庄东路和规划路道路红线不小于10米。日照标准须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时须配建中水等设施。用地西侧原花园庄东路拟以步行为主。A、B、C三地块须一并实施用地内规划公用道路,且须保证B、C地块的共同使用。
2010-G015	历下区花园路南侧,山大路西侧B地块	55472.7	居住	地上≤3.25, 地下≤1.5	≤20%	≥30%	70	12000	停车率商品房≥80%,安置房≥50%,规划地上建筑后退经一路道路红线不小于20米。后退西侧和南侧规划道路红线不小于10米。沿经一路规划住宅建筑按照公共建筑的要求进行立面设计。住宅建筑日照标准、日照间距须符合有关规定,同时须按《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要求配建居民日常生活所需的公共服务设施(其中须配建一处用地面积为1800平方米的6班幼托)及中水等设施。同时须设置建筑面积不小于1200平方米的室内蔬菜副食品网点。
2010-G016	历下区花园路南侧,山大路西侧C地块	21763.1	商业金融	地上≤5.0, 地下≤2.0	≤35%	≥25%	40	6000	每百平方米建筑面积须配备不少于1.0个停车位。规划地上建筑后退经一路道路红线不小于20米,后退山大路道路红线不小于15米。日照标准须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时需配建中水等设施。
2010-G017	槐荫区经四路北侧,纬十二路西侧	35283.3	居住	地上≤3.1, 地下≤1.3	≤25%	≥35%	70	5000	住宅建筑日照间距、日照标准须符合有关规定。同时须按《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要求配建居民日常生活所需的公共服务设施及中水等设施。同时要求一并实施规划范围内西侧7米规划公用道路,并对外开放使用。规划地上建筑后退经二路、经四路和纬十二路道路红线不小于15米。
2010-G018	天桥区经一路南侧,北坦南街两侧	19923	居住	地上≤2.71, 地下≤0.9	≤22%	≥35%	70	3000	2010-G018号地块:沿经一路规划建筑按公建立面进行设计;规划地上建筑后退经一路道路红线不小于15米,沿经一路须设置宽度不小于10米的绿化开放空间;住宅建筑日照标准、日照间距须符合有关规定;按《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要求配建居民日常生活所需的公共服务设施及中水等设施;须满足地下文物保护要求。 2010-G019号地块:沿经一路规划建筑按公建立面进行设计;规划地上建筑后退经一路道路红线不小于15米,沿经一路须设置宽度不小于10米的绿化开放空间;住宅建筑日照标准、日照间距须符合有关规定;按《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要求配建居民日常生活所需的公共服务设施(其中须配建一处占地面积不少于1.8公顷的30班小学)及中水等设施;须配建一处建筑面积不小于1200平方米的室内副食品市场;须满足地下文物保护要求。 上述两地块须统一拆迁整合安置,一并实施用地内规划公用道路。
2010-G019		50498		地上≤2.14, 地下≤0.9	≤22%				
2010-G020	天桥区小清河北路北侧,30米规划路东侧	6153	商业金融	地上≤3.5, 地下≤1.5	≤28%	≥50%	40	500	2010-G020号地块:规划地上建筑后退小清河北路防护绿线不小于5米。日照须满足规划要求,须配建公厕、中水等设施,须一并实施用地内规划公用道路。 2010-G021号地块:住宅建筑日照标准、日照间距须符合有关规定;同时须按《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要求配建居民日常生活所需的公共服务设施及中水等设施。须一并实施地内规划公用道路。 上述两个地块须处理好与北湖的景观关系。沿西侧规划路须设置40米宽的绿化带,并向社会开放使用。两地块须整体出让,统一实施。
2010-G021		18745	居住	地上≤2.2, 地下≤0.9	≤16%				
2010-G022	市中区英雄山路西侧,万寿路南侧	6076.4	居住	地上≤3.2, 地下≤1.3	≤22%	≥35%	至2068年 10月27日	800	停车率≥80%。规划地上建筑后退周边规划道路红线不小于5米。 住宅建筑日照标准、日照间距须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时须按《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要求配建居民日常生活所需的公共服务设施(其中须配建1处用地面积不小于1500平方米的6班幼托)及中水等设施。需一并实施地块内的规划公用道路。住宅建筑面积、套型比例控制按报批时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受让人实施建设前就应就对外日照遮挡问题与受影响的住户达成书面协议,并书面承诺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法律责任。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自然人、凡欠缴土地出让金的单位及其关联单位,以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

2010-G014至2010-G017号地块详见竞买须知;2010-G018至2010-G022号地块详见挂牌出让文件。挂牌出让文件和竞买须知的购买地址:龙奥大厦(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东大门北侧。竞买须知的购买时间:2010年1月29日至2010年2月25日(法定节假日除外);2010-G018至2010-G022号地块挂牌文件的购买时间:2010年2月8日至2010年3月5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申请人可持国有土地使用权竞买申请书、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和复印件到龙奥大厦(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东大门北侧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逾期不予受理。2010-G014号至2010-G017号地块的报名时间:2010年1月29日至2010年2月25日(法定节假日除外),2010-G018至2010-G022号地块的报名时间:2010年2月8日至2010年3月5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六、2010-G014至2010-G017号地块竞买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

2010年2月25日16时;2010-G018至2010-G022号地块竞买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2010年3月5日16时。

七、经审查,申请人具备申请条件,并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我局将确认其竞买资格。2010-G014至2010-G017号地块竞买资格的确认时间:2010年2月25日17时前;2010-G018至2010-G022号地块竞买资格的确认时间:2010年3月5日17时前。

八、2010-G014号至2010-G017号地块特殊事项说明:

1、为提升我市城区环境,改善棚户区的居住条件,2010-G014号至2010-G017号地块出让前先行征集土地竞买人资格,待土地熟化具备条件时再行组织出让,届时不再受理新的竞买申请。

2、完成土地熟化工作后30日内,我局将再行发布公告,组织出让。

3、竞买资格不得转让。

4、对未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报名须知》规定的竞买人,取消竞买资格,待土地出让成交后退还已缴纳的土地熟化价款本金;出让成交后,对未竞得土地,且全部履行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报名须知》规定的竞买人,退还土地熟化价款本金。

5、本次公告计入公告期10日。

6、其他事项详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报名须知》。

九、2010-G018至2010-G022号地块挂牌时间:2010年2月25日9时至2010年3月8日10时。

十、2010-G018至2010-G022号地块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十一、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龙奥大厦(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东大门北侧  
邮编:250102

联系人:

2010-G014至2010-G016号 王蒙 电话:0531-66605202

王涛 电话:0531-66605203

2010-G017至2010-G021号 严雷 电话:0531-66605201

2010-G022号 迟恒智 电话:0531-66605202

十二、竞买保证金缴纳方式如下:

1、2010-G014至2010-G017号地块须提前一天到龙奥大厦东大门北侧办理报名交款登记手续。

2、2010-G018至2010-G022号地块:

开户单位:济南市国土资源局

开户行:工商银行经二路支行

账号:1602001029200077334

济南市国土资源局

2010年1月29日